# 活着读后感800字高中范文

来源：网络 作者：紫云飞舞 更新时间：2024-12-15

*>【篇一】　　“人只是为了活着而活着，并不是为了其他任何事情活着。”余华如此写道，我感到有些寒冷，虽然我找不到任何理由来反驳这句话。　　一般来说，人睡着年龄的增长拥有的一切逐渐增多。作者在这篇杰作里表达于此相反的观点，人在童年的时候是拥...*

　　>【篇一】

　　“人只是为了活着而活着，并不是为了其他任何事情活着。”余华如此写道，我感到有些寒冷，虽然我找不到任何理由来反驳这句话。

　　一般来说，人睡着年龄的增长拥有的一切逐渐增多。作者在这篇杰作里表达于此相反的观点，人在童年的时候是拥有一切，然后慢慢的失去一切，最后老无所依地死去。如此去讲述一个人的一生未免过于残酷，在他年轻的时候他拥有富贵，有一个“上辈子嗷了一生”才有的好老婆。然后所有的一切一点点的离他而去，作者作为这个故事的上帝是否无动于衷，还是说从一开始一切便已失控。不管如何我看到有庆那样死去的时候心里格外难受。金庸说他在写某些情节的时候会痛苦，余华也会为了主角而哭吗?在这个过程中是否如作者所说“是深感幸福”?不想讨论意义之类的，但只是为了把“一个故事讲得如此之好”是否能够让人接受，不过最有趣的是主角的名字居然叫做“富贵”。

　　萨特的存在主义认为存在就是一切，那么这么小说这这一观点的注脚了。但萨特还说过“人的全部意义在于行动”为何在这个故事里却是如此的无力?我们无法将其归结为时代，不然这本书就右倾得太厉害。我只能说余华同志隐藏得太好，作为一个纯粹的讲述者，他无可挑剔，能够将语言运用得如此本土化，不做第二人想。全篇没有看到作家跳出来评论，只是为了故事而故事。不管怎样，我愿意给这本小说以极高的评价，我没有看过余华其他的作品，但这部《活着》无疑已有了名著的水准。

　　>【篇二】

　　赋予人们的责任。”忍受，忍受生活赋予的快乐和痛苦，幸福与不幸，悲伤与高兴，以及兴奋与无奈等等。哪怕生命里难得的温情将被一次次的死亡撕扯得粉碎，也要坚强忍受，好好活着。

　　《活着》来源于生活的真实感，不同于80后小说的伤感。作者用冰冷幽默的语言，讲述了徐福贵悲惨而漫长的一生。文字平淡，却令人感到真实，感到亲切。让我们的心灵随着福贵的遭遇被一次次触动。幽默而感人的语言让我们想笑笑不出，想哭哭不出，内心却随着作者的讲述渐渐安静下来。

　　福贵年轻的时候是个地主少爷，嗜赌成性，赌光家业一贫如洗。贫困之中因为母亲生病去城里求医，半路被国名党拉去做壮丁。后来，等他回来了，女儿因病哑了，母亲也病了。命运捉弄人，令人无法琢磨，令人尴尬的无奈着，痛苦着。然而痛苦才刚刚开始，真正的悲剧才开始渐次上演。大跃进，饥荒饿的妻子家珍驼了背。儿子因为拯救校长老婆产后大出血，踊跃献血，因为抽血过多死了。后来女儿，妻子，偏头女婿，外孙相继死去，只剩下两个老不死的——福贵和老牛。

　　作品艺术特色：①.苦难连环扣鲁迅说：“悲剧就是将东西毁灭给人看。”福贵的一生就是一幕幕面对死亡的过程②.经历风雨后的释怀富贵送走了自己身边的一个个亲人，任然悠闲恬静的活着，向别人绘声绘色的讲述自己的人生境遇，没有痛苦，没有悲伤，但他那爽朗的笑声中流露的是温厚的高远情怀③.活着之义追寻只有领会懂得了死，才会领会懂得生。福贵也许明白了，我们却任在探寻。人为什么活着，也许我们到了垂暮之年才会和福贵一样豁然开朗。

　　“笑得方式哭，亡的伴随下活着”作品露出一股悲悯情怀和感伤幽默。揭示了个体生存状态和苦难。经过精简的历史背景，体现出了小人物的悲欢离合和时代的荒谬感。作品的结果虽然温和，但颇令人深思。福贵的一生是一个逐渐演变的过程，对大跃进，等时期也进行了温和的讽刺。

　　余华活着读后感。《活着》是余华改变风格之作，放弃先锋文学前卫笔法，走向传统的小说。作品中友朋友，母子，父子，孝悌，夫妻之情都值得我们深深思考。美国短篇小说家艾米丽说：“如果现在要谈一些东西，显然你应该谈些永恒的东西。《活着》就是这样一流的作品。”可见其艺术成就之高。

　　余华活着读后感。读完小说，最令人深思的就是人为什么活着。有人讲人活着总有理由，富贵年轻的时候生不如死，为自己找一个理由，将爹败掉的一百亩地赢回来。战时九死一生的他，坚持活着，是为了再见老娘，妻子，一双儿女。，极度贫困饱受命运之苦的他，为什么活着，他的亲人需要他。亲人离去，而他还活着。因为传奇而坎坷的一生值得他怀恋回味。也有人讲活着本身是为了什么，为生还是为死，残酷的活着，体味着失去一切的苦楚。“活着是为了本身而活着”人应该学会面对真实，接受不能接受的，改变不能改变的。真实的面对自己，面对自己的人生。

　　如果是我，早就崩溃了。作为旁观者，只能感叹一个人好好活着不容易，只能佩服富贵活下去的勇气，只能回味祖辈的辛酸与苦楚，只能悼念人如蝼蚁的年代。

　　余华活着读后感：人生中不可追回的事太多，既然活着还得往前走。也许是我经历的太少，只能说一句：总之，忍着，好好活下去，为了自己，也为了身边爱你的人。

　　>【篇三】

　　我读过的所有作品中，如果要选出一部在我阅读过程中带给我的震撼，并且在读完之后给我深刻的思索，让我久久不能忘怀的作品，那无疑是余华先生的小说《活着》，活着读后感800字。

　　《活着》主要讲述了中国旧社会一个地主少爷富贵悲惨的人生遭遇。富贵嗜赌如命，终于赌光了家业，一贫如洗，他的父亲被他活活气死，母亲则在穷困中患了重病，富贵前去求药，却在途中被国民党抓去当壮叮经过几番波折回到家了，却发现母亲早已去世，妻子家珍含辛茹苦的养大两个儿女，此后更加悲惨的命运一次又一次降临到富贵身上，他的妻子、儿女和孙子相继死去，最后只剩富贵和一头老牛相依为命，孤独的活在这个世界上。

　　在阅读这部小说的过程中，我几度落泪，并不是因为作者的写作手法有多么煽情，事实上，这部小说从头到尾都一直用一种平实得近乎冷漠的笔调进行冷静的叙述。然而正是这种朴实、平淡的语言，却能带给人们一种极大地感染力和震撼性。给我印象最深的一段话是家珍病重，自知时日无多时对富贵说的话：“我不想死，我想能天天都看见你们”。不想死，不是为了荣华富贵，也不是为了功名利禄，只是不想离开自己的亲人，只是怕死后再也见不到他们。这朴实的话语所表达的，不正是最真实的最感人的情感吗?

　　《活着》这部小说所讲述的，是一个荒诞却又真实的故事。说它荒诞，是因为这部小说内容是在一段精简化了的历史阶段里将整个中国社会的各种问题夸张化地集中到一个家庭中来表现;说它真实，是因为它所反映的是真实存在的社会问题。这部小说的许多内容还充满黑色幽默的意味，对官僚主义、大跃进运动和文-革等方面都进行了辛辣的讽刺，如富贵的儿子给县长老婆献血却被抽血过量而死等内容，然而这种讽刺却是绝望的、无奈的、令人心酸的。

　　至于这部小说的主题与内涵，一直是一个很有争议的话题，许多人都认为这部小说太过于消极，过于沉重，对读者可能会产生负面的影响。会有这样的评论也是难免的，因为的确，这部小说从头至尾都浸没在一种悲剧的气氛中，主人公富贵的一生是痛苦的，悲惨的，他的亲人一个个的离他而去，他生命中那些难得的温情一次次的被死亡撕扯地粉碎。读者读完整部小说，合上书本，看到封面上小说的题目——“活着”二字时，都会思索：活着的意义究竟是什么?是否像主人富贵一样，活着就是为了承受活着的痛苦?另外，小说的结局——富贵和老牛一起生活，似乎也暗示着一种消极的观点：人和动物的生命价值是一样的，并没有什么区别，存在在这个世界上仅仅是一种“活着”的状态而已。

　　然而我认为上述观点并不完全准确，主人公的生命如此悲惨，但他从未放弃，一直坚持活下去，无论或者是多么辛苦。因此我认为作者想要告诉我们的，是这样一个道理：活着虽然充满了苦难，但路还得走下去。余华在书中写道：“活着的力量不是来自于叫喊，也不是来自于进攻，而失去忍受，去忍受生命赋予人们的责任。”责任，是活着的意义，也许生命有些事你无法预料，无法改变，但是更多的是需要你去负责，去担当。因此不论活着多么痛苦，你都要活下去，为了你爱的人和爱你的人，活着这件事本身也是你的责任。

　　《活着》无疑是一部经典，美国短篇小说家艾米丽•卡特称之为一部“永恒作品”，并不是谬赞。我认为我们年轻人也都该去认真读一读这部作品，让它来教会这些“少年不识愁滋味”的年轻人生命的厚重与沉痛，让它来给我们深刻的反思，去思索活着的价值，去担当生命的责任。

　　>【篇四】

　　一个小村，一座小城。还有主人公福贵。

　　这故事讲述了福贵的一生。他是地主的儿子，娶了城里一个有钱人的女儿，过着无忧无虑的生活，每天都进城里的赌馆赌钱。赚得不多，输了的不少。终于有一天赌光了家业一贫如洗。一次福贵爸上茅厕时死了。也许这是报应，他是地主，是败家子。地主位置被一个以前经常借钱给福贵赌博的人坐了。

　　一贫如洗的福贵因为为救母病去城里抓药，没想到半路上被国家民党部队拉去当兵。在战场上九死一生，当他幸运归家时，女儿却已经成了哑巴，母亲死了，家里一穷二白。福贵的儿子意外身亡;后来女儿好不容易嫁了出去却因产后失血过多而亡;妻子中年病死;女婿二喜做工时被板车压死了;外孙子吃豆子时死了。福贵老了，故事结束了。

　　福贵经历了人生的痛苦，当他看着亲人离自己而去时，心底那时就像在被刀割般地痛，割得很深，痛在全身，鲜血都流出来了……但他却奇迹般地挺了过来，依然乐观豁达地面对人生。到风烛残年之时，依然牵着一头老牛做伴过日子。

　　这部小说的确让我感到沉重，我觉得《活着》是一部超越个体情感而站在人类关怀的高度进行的创作。人的一生都不会风平浪静，会经历无数坎坷风雨，但人就是要默默得为了活着而忍受。

　　这个看似荒唐的理由却充满了对生命价值的肯定和人文价值的关怀，任何理由都不是人放弃生命的理由和借口，这个简单却又充满思辩色彩的道理被余华用小说的形式进行了活生生地诠释。“老人和牛渐渐远去，我听到老人粗哑的令人感动的嗓音在远处传来，他的歌声在空旷的傍晚像风一样飘扬，老人唱道：少年去游荡，中年去掘藏，老年做和尚。”

　　书的最后似乎没有忘记又留下讲述者自己在慢慢降临下来的夜幕中说的一句令人回味的话，“我知道黄昏正在转瞬即逝，黑夜从天而降了。

　　我看到广阔的土地袒露着结实的胸膛，那是召唤的姿态，就像女人召唤着她们的儿女，土地召唤着黑夜来临。”生活就是人生的田地，每一个被播种的苦难都会成长为一个希望。他们就是我们自己的驭手，不管身上承受着什么不管脖子上套着什么，不管肩上负载着什么。

　　在艰难中活着，在活着中享受艰难!

　　活着，就要善待身边的每一个人、每一件事，千万别为自己找什么借口，因为“人是为活着本身而活着的，而不是为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所活着。

　　>【篇五】

　　合上书本的那一刹那，似乎福贵就在我眼前，他坐在田埂上，佝偻着背，瘦骨嶙峋的身子比田边的残叶还要更单薄一些，满是泥土的裤脚被卷了起来，一长一短，两只脚踩在地上。老牛福贵回过头来“咩咩”地叫了一声，眼睛里闪露着悲凉的亮光。

　　人越是活得艰苦，就越是艰苦的活着。用“悲惨”二字来简单概括福贵的一生也算贴切，他一如既往地存在在这个世界上，用稀松平常的语气讲述着他鲜为人知的一生。人活着不就是希望风光时有人羡慕，成功时有人有人分享，落魄时有人扶持，失败时有人安慰吗？每个人活着都有或大或小、或远或近的目标，有奋不顾身甚至倾尽所有想要追求的理想，若只是单纯的喂饱自己，在这个世上安安静静地活着，别说日新月异的社会不会允许，就是自己也会因受不住太多的\*而去拼搏、去努力、去得到、去充实地活着。

　　世界变化的速度已经远远超过了以光年来计算的光速了，身在动荡的四、五十年代是福贵无法选择的时代背景，解放战争、人民公社、\*还有包产到户，细数大大小小的各种革命，富贵总是归在“受害人”的那一类，或许正是这数不清的苦难，让他仍能用知足常乐的心态去看待自己的一生和细心感受在夹缝中生存的幸福。

　　《活着》最触动我的并不是福贵崎岖不平的生命轨迹，而是福贵本身，他是《活着》的灵魂，他已经成为一种意志，一种信念，让我觉得自己所认为的苦难的悲惨的经历，原来都是芝麻绿豆大的事，让我发现自己竟然活成了如此一副软弱的皮囊。熟不知生命常有缺憾，成长总有遗憾，福贵像一剂清醒剂，注射在血管里，融化在血液里，级或者每一根毛细血管，让我学会用另一种心态去看待生活。

　　世人总说“人生不如意之事，十之\*”，可是我想真正常足了那百分之八十的苦事憾事的人是极少的。世上的人，无论身在何处，都在于周围的世界接触周旋，明争暗斗，都有自己的挣扎，当你开始抱怨社会越来越不近人情，世界越来越冷漠之时你有没有想过其实是自己承受挫折的能力越来越差了呢？你贪于安逸，贪欲享乐，才会在受到一点伤害时觉得世界不公，活成自己曾经最讨厌的样子，活得离主流越来越远。

　　活着容易，活成自己喜欢的样子，不容易。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